

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再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海南立安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立安民投资”）的通知，并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部分被司法再冻结，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司法再冻结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冻结股份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司法冻结执行人	原因
海南立安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	4,060,000	58.66%	4.08%	否	2023-01-30	2026-01-29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司法再冻结
合计		4,060,000	58.66%	4.08%	-	-	-	-	-

司法再冻结的 4,060,000 股股票为立安民投资为自身融资提供担保质押给自然人吴玲丹的股票，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2、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立安民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千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付小铜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 (股)	合计占其所 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 司总股本 比例
海南立安民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6,921,065	6.96%	6,917,227	99.94%	6.95%
杭州千泉科 技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5,190,798	5.22%	0	0	0
付小铜	9,364,377	9.41%	0	0	0
合计	21,476,240	21.59%	6,917,227	32.21%	6.95%

二、其他说明

1、立安民投资系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不存在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的情况。

2、立安民投资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系其与质权人吴玲丹发生相关纠纷、吴玲丹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措施所致，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直接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公司将持续关注立安民投资股票变动相关事项的后续进展，并依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告知函；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日